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顺优节能装备（苏州）有限公司新建空气压缩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顺优节能装备（苏州）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1.7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顺优节能装备（苏州）有限公司新建空气压缩机项目		
项目代码	[redacted] 2106-320565-89-01-103917		
建设单位联系人	[redacted]	联系方式	[redacted]
建设地点	江苏省 苏州市 太仓市 浏河镇紫藤路 6 号 1 幢		
地理坐标	（31 度 31 分 1.306 秒，121 度 14 分 38.637 秒）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C3442 气体压缩机械制造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69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 344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太仓市浏河镇人民政府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浏政备〔2021〕61 号
总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比（%）	4%	施工工期	2.0
是否开工建设	√否 □是：_____	用地（用海） 面积（m^2）	4876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太仓市浏河镇总体规划（2016-2030）》 审批机关：太仓市人民政府 规划范围：镇域：浏河镇行政辖区范围，总面积约80.49平方公里，其中陆域面积68.83平方公里，长江水域11.66平方公里； 镇区：西至沪宜高速公路，南至沪太路，东至长江，北至五号河-镇域北部行政边界，总面积约28.96平方公里。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名称：《浏河镇北部工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召集审查机关：太仓生态环境局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对浏河镇北部工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苏环评审查[2021]30004号）		

<table>
<tr><td rowspan="9">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td><td colspan="3">表 1-1 与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td></tr>
<tr><td colspan="2">审查意见</td><td>相符性分析</td></tr>
<tr><td>规划范围</td><td>东至浮浏路、南至紫薇路、北至五号河、西至规四路</td><td>本项目位于太仓市浏河镇紫藤路 6 号 1 幢，隶属于浏河镇北部工业区</td></tr>
<tr><td>产业定位</td><td>以机电、汽配先进装备制造，电子信息、新材料等产业为主，通过增量产业的引入，支持产业集群的补链提升。配套工业邻里中心，完善工业区配套设施。</td><td>本项目属于“机械制造”类，不违背浏河镇北部工业区的产业定位</td></tr>
<tr><td rowspan="6">工作重点</td><td>(二）实施清单管理，入区项目严格执行环境准入条件。项目环评落实国家产业政策、规划产业定位、“三线一单”以及法律法规要求，按照《报告书》提出的入区项目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优先引进生产工艺和设备先进、技术含量高、清洁生产水平高、污染物排放低、资源利用率高的工业项目。</td><td>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划产业定位、“三线一单”以及法律法规要求，不列入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具体见表 1-2</td></tr>
<tr><td>(三）扎实推进节能减排工作。应采取工艺改造、节水管理等措施控制和减少现有企业的资源消耗水平及污染物排放强度。根据国家和江苏省有关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相关要求，明确园区环境质量改善阶段目标，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和挥发性有机物（VOCs）等特征污染物的排放总量，确保实现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对园区现有主要 VOCs 及异味废气排放企业开展综合治理工作，加强日常监测、监督管理和预防控制。</td><td>本项目无废气产生。</td></tr>
<tr><td>(四）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使区内污染物排放得到有效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纳入区域总量指标内，污染物排放应满足区域总量控制及污染物削减计划要求，切实维护区域环境质量和生态功能。</td><td>本项目排放总量满足区域总量控制及污染物削减计划要求</td></tr>
<tr><td>(五）完善园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园区污水纳管工作，入园企业不得自行设置污水外排口。拟新建一处污水厂（暂称为“浏河镇北部工业区污水处理厂”)，规划处理规模 1 万立方米/日，规范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建设、加强排污监管。区域内禁止新建燃煤锅炉。</td><td>本项目未自行设置污水外排口，未新建燃煤锅炉</td></tr>
<tr><td>(六）鼓励产业园内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促进循环经济与可持续发展。开展园区生态环境管理，更好地落实园区边界绿化隔离带要求。</td><td>本项目原辅料主要为低毒或无毒物质，符合清洁生产的原则要求</td></tr>
<tr><td>（七）入园建设项目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三同时”制度、排污许可制度，做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前审批与事中事后监督管理的有效衔接，规范项目管理。</td><td>本项目建成后将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三同时”制度、排污许可制度</td></tr>
</table>

<table>
<tr><td>其他符合性分析</td><td>

1、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 C3442 气体压缩机械制造，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不涉及限制和淘汰类产品，属于允许类项目，不列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

对照《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年修正）》，本项目不涉及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为允许类项目。对照《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本项目不列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目录，不列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 年版）》。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2、“三线一单”相符性

表 1-2“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table>
<tr><th colspan="3">判定依据</th><th>本项目情况</th><th>相符性</th></tr>
<tr><td rowspan="3">三线</td><td>生态保护红线</td><td>《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 号）</td><td>距最近的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最近距离为 2800m</td><td>相符</td></tr>
<tr><td>环境质量底线</td><td>根据 2020 年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数据，项目所在区 2020 年太仓市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的年均浓度、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和一氧化碳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百分位数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O_3 超标，大气环境为不达标区。根据浏河污水处理厂纳污河流新浏河的监测结果，新浏河监测断面上的各水质指标均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V 标准的要求，SS 能够满足《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相应标准，水质状况良好。同时，本项目各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良好。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对排放的废气、废水、噪声等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不会降低当地的水、气、声的环境功能类别。</td><td>相符</td></tr>
<tr><td>资源利用上线</td><td>项目用水来源为市政自来水，用电为区域变电站，水厂供水能力和变电站供电能力均能够满足本项目的要求。</td><td>相符</td></tr>
<tr><td rowspan="2">环境准入负面</td><td colspan="3">浏河镇北部工业区负面清单</td><td rowspan="2">不属于禁止项目清单</td></tr>
<tr><td>产业政策</td><td colspan="2">禁止引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 年版)》、《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19 年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18 年版)》《江苏省工业和信</td></tr>
</table>

</td></tr>
</table>

清单		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中的淘汰类、限制类以及禁止类项目	
	环保政策及清洁生产	①禁止引入不符合国家及省、市污染防治政策、规划计划要求和行业准入条件的项目;②禁止引入不符合工业区能源结构，清洁生产水平不能达到行业清洁生产标准二级标准要求或低于全国同类企业平均清洁生产水平的项目;③禁止引入外排废水中涉及铅、汞、镉、铬和类金属砷等 5 种重点重金属污染物的项目;④禁止引进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⑤禁止引入使用的涂料、油墨及胶粘剂等原料达不到《低挥发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38507-2020)、《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等要求的项目。印刷包装以及集装箱、交通工具、机械设备、人造板、家具、船舶制造等行业全面实现使用 voc 含量涂料/胶黏剂。	
	行业准入	智能制造装备业产业: ①禁止引入涉及电镀、蚀刻、酸洗、磷化的项目； ②禁止引进涉及铝镁合金抛光抛丸等环境风险较大的项目。 新材料：禁止引入化工项目	
	空间布局约束	下一步规划实施过程中在工业区邻居住区的边界设置环保隔离带，区内产生废气污染的生产车间距离居住区不得低于 50 米、涉及橡胶硫化、注塑、喷涂喷粉等异味明显的企业不得低于 100 米。	
		落实“绿线”保护措施，落实交通干线两侧噪声防护绿化带，严格限制转变用地性质，不得进行对绿地生态构成破坏的活动。	
	风险防控	不得新引入环境风险潜势Ⅳ级以上的项目或构成重大危险源的项目，入区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体系必须符合国家及地方环保及安全相关要求，不得对周边敏感目标造成危害影响。	

3、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正本）》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排入浏河污水处理厂，各类固废均分类收集合理处置，不属于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无《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禁止行为，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的相关要求。

4、与《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苏政办发[2017]30 号）、《太仓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太委发[2017]17 号）相符性

	根据《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及《太仓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要求：“2017 年底前，包装印刷、集装箱、交通工具、机械设备、人造板、家具、船舶制造等行业，全面使用低 VOCs 含量的涂料、胶黏剂、清洗剂、油墨替代原有的有机溶剂。集装箱制造行业在整箱抛（喷）砂、箱内外涂装、底架涂装和木地板涂装等工序全面使用水性等低 VOCs 含量涂料替代。交通工具制造行业使用高固体分、水性、粉末、无溶剂型等低 VOCs 含量涂料替代。家具制造行业使用水性、紫外光固化、高固体分等低 VOCs 含量涂料替代溶剂型涂料。机械设备、钢结构制造行业使用高固体分等低 VOCs 含量涂料替代。包装印刷行业使用水性、醇溶性、大豆基、紫外光固化等低 VOCs 含量的油墨替代。人造板制造行业使用低（无）VOCs 含量的胶黏剂替代。” **对比分析：**本项目清洗工段使用的清洗剂不含 VOCs 成分，符合该专项行动方案的要求。 **5、与《关于加快推进实施挥发性有机物清洁原料替代工作的通知》（太大气办[2021]6 号）相符性** 通知要求：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涂料、油墨、胶黏剂等项目。2021 年起，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纺织、电子、木材加工等行业以及涂料、油墨等生产企业新（改、扩）建项目需满足低（无）VOCs 含量限值要求。加大市场上流通的涂料、胶黏剂、清洗剂等产品质量抽检，确保符合 VOCs 限值要求。 源头替代具体要求：（五）其他企业。各地可根据本地产业特色，将其他行业企业涉 VOCs 工序纳入清洁原料替代清单。其他行业企业涉 VOCs 相关工序，要使用符合《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 38597-2020）规定的粉末、水性、无溶剂、辐射固化涂料产品；符合《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 38508-2020）规定的水基、半水基清洗剂产品；符合《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 33372-2020）规定的水基型、本体型胶粘剂产品。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使用的清洗剂为水基清洗剂，根据供应商提供的 MSDS，清洗剂成分中柠檬酸钠、硅酸钠、脂肪醇烷氧基聚合物、羧酸胺化合物均不挥发，无挥发性组分，符合《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 38508-2020）规定的水基清洗剂产品。综上所述，本项目满足《关于加快推进实施挥发性有机物清洁原料替代工作的通知》（太大气办[2021]6 号）。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顺优节能装备（苏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2 月，拟投资 500 万元租赁位于太仓市浏河镇紫藤路 6 号 1 幢的现有厂房 4876m² 进行生产，并购买清洗机、冷却塔系统、离心泵、齿轮加热器、试验平台、轴承加热器、空压机等设备建设螺杆式空气压缩机生产项目。本项目建成后预计年产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2000 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项目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本项目属于 C3442 气体压缩机械制造，对比《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为“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69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 344”，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建设单位的委托，本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写工作，通过实地踏勘、收集资料，并对项目周边环境进行了详细调查，在此基础上根据国家、省、市的有关环保法规以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要求，编制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产品规模

表2-1 本项目主要产品及产能

序号	主要工艺及生产单元	产品名称	型号、参数	设计产能	工作时数
1	清洗、组装、性能试验	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22-450KW	2000 台/年	2400h

3、项目主体及公辅工程

表2-2 主体工程及公辅工程

项目	建设内容		设计能力/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测试区域		建筑面积 158m²	位于 1#厂房 1 层
	清洗区域		建筑面积 76m²	
	组装区域		建筑面积 246m²	
储运工程	仓库		建筑面积 1428m²	位于 1#厂房 2 层
	生产车间仓储区		建筑面积 640m²	位于 1#厂 1 层
公用工程	给水	生活用水	750t/a	市政供水
		生产用水	106.7t/a	
	排水	生活污水	600t/a	接管浏河污水处理厂
	供电系统		8 万千瓦时/年	来自当地电网
	空压系统		18.5kW/h	1 台空压机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预处理	达到接管标准
	噪声防治		车间隔声≥25dB(A)	/

	固废	一般固废仓库	5m²	新建，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废仓库	35m²	新建，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依托工程	本项目依托租赁业主单位的现有的独立的生活污水处理措施（化粪池）及污水支管（设有独立采样检测口），现有 1#厂房供电、供水设施完善。			

4、项目主要设备及原辅料

表2-3 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参数	数量	备注
1	喷淋清洗机	GY-2S	1 台	/
2	冷却水塔	KST-HC-80	1 套	/
3	离心泵	ISG65-2001	1 台	/
4	自用气空压机	18.5kW/0.8MPa	1 台	/
5	储气罐	1 立方/0.8MPa	1 个	/
6	冷干机	SYCD-5F	1 台	/
7	试验平台	/	3 台	每台试验平台由油气桶/电控箱/电机组成
8	齿轮加热器	SM20K-3	1 台	/
9	轴承加热器	TIH 030m	1 台	/
10	行车	河南重工 2T、2.8T	5 台	3 台 2T、2 台 2.8T
11	手推式滤油机	LUC-40*3	1 台	/

表2-4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成分/规格	年用量	单位	最大储存量	储存位置
1	螺杆转子	/	2000	套	500 套	仓储区货架
2	壳体	/	2000	套	500 套	
3	轴承	/	2000	套	500 套	
4	传动齿轮	/	2000	套	500 套	
5	电机	/	2000	套	500 套	
6	KY210 防锈清洗剂	柠檬酸钠 6-8%、硅酸钠 6-8%、脂肪醇烷氧基聚合物 2-4%、羧酸胺化合物 3-5%、水 75-85%	0.3	吨	0.3 吨	仓储区
7	润滑油	/	1	吨	0.2 吨	
8	电	/	8	万度	/	/
9	自来水	/	856.7	吨	/	/

5、项目用排水平衡

建设项目总用水量为 854.8t/a，分别为生活用水 750t/a，清洗用水 3.8t/a 冷却水循环

补充水 101t/a，水源来自当地自来水管网。

（1）生活用水

建设项目劳动定员 25 人，职工生活用水标准参考《江苏省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14 年修订）》（苏水资[2015]33 号）的企业管理服务生活用水定额计算，职工生活用水取 100L/人•天，年工作 300 天，则生活用水量 750t/a。生活污水产生量以总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 60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浏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循环冷却水补充水

建设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采用水作为冷却水介质对其进行冷却，冷却水使用过程中会有所损耗，故冷却水需要定期补充。建设项目有冷却塔 1 台，冷却塔每天运行 8 小时，年运行 300 天，冷却塔循环用水量 42t/h，则总循环量为 100800t/a，冷却循环水损耗量以冷却循环总水量的 0.1%计，则补水量约为 101t/a。

（3）清洗用水

本项目清洗机内有设有一个清洗箱，清洗箱容积 500L，每次加入清洗剂 25L（按照 5%比例配置），其余为清水，则每次加入清水 475L。清洗箱一个月更槽一次，则每年更换 12 次，则清洗用水为 5.7t/a。

本项目水平衡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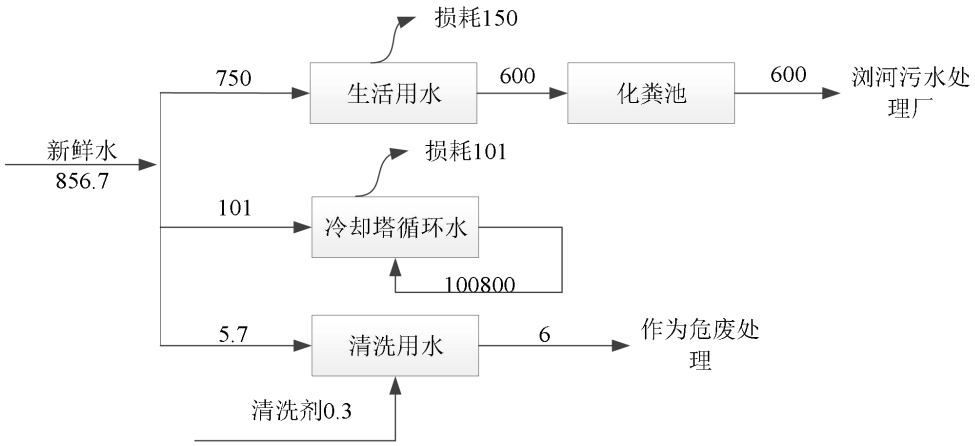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单位：t/a）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实行白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天数 300 天，年工作时长 2400h。

本项目员工定员 25 人，不提供员工食宿。

7、厂区平面布置简介

本项目租用位于太仓市浏河镇紫藤路 6 号的 1#厂房，该厂房整体为 2 层，本项目一层为清洗、检测、组装和仓库，二层为办公区和仓库。

<table>
<tr>
<td>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td>
<td>

一、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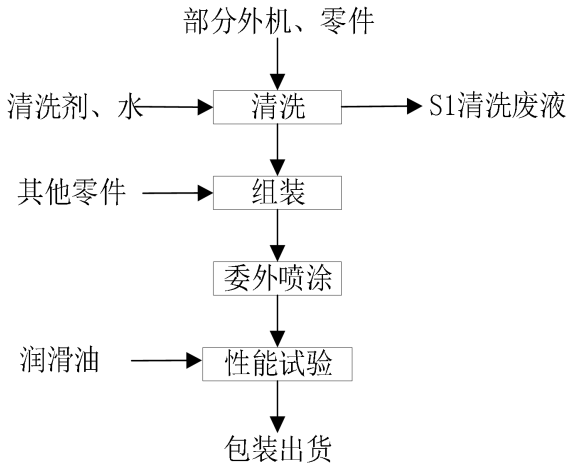

图 2-2 螺杆式空气压缩机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介：

（1）清洗：将部分外购的外机及零件放入清洗机内清洗，清洗机内有一个清洗箱，容积 500L，KY210 清洗剂按照 5%比例配置，槽液一个月更换一次。清洗液加热温度约为 55℃~60℃，采用电加热，清洗完成后吹干，该清洗过程产生的清洗废液（S1）当做危废处置。

（2）组装：将清洗后的外机、零件与其他未清洗的零件进行人工组装，其中齿轮与轴承需使用齿轮加热器、轴承加热器进行加热后再进行组装。

（3）委外喷涂：将组装后的产品委外进行喷涂。

（4）性能试验：将委外喷涂后的产品使用试验平台进行试验并按测试报告上各种温度数据，使用冷却塔来调节机器温度。性能试验过程中使用滤油机将润滑油过滤后进行测试，经过滤后的润滑油循环使用，无废润滑油产生。通过性能试验的产品内部加入润滑油，并包装出货。

二、其他产污环节分析

建设项目生产中会产生相应类别的污染物，公辅设施也会产生相应污染物，主要为风机运行产生的噪声、厂区职工生活污水、厂区生活垃圾、原料包装产生的废包装桶和废包装袋等。

</td>
</tr>
<tr>
<td>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td>
<td>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用空置厂房从事生产螺杆式空气压缩机。该用房之前一直空置，供水、供电、排水系统完善，无原有环境问题。</td>
</tr>
</table>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

（1）常规污染物

根据苏州市太仓生态环境局公开发布的《2020 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结论，2020 年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有效监测天数为 366 天，优良天数为 312 天，优良率为 85.2，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为 26μg/m^3。

引用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信息平台公布的太仓空气质量数据，统计得到的各主要污染物浓度值见表 3-1。

表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3)	评价标准 /(μg/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S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8.89	60	14.82%	达标
	98 百分位数日平均	16	150	10.67%	
N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31.39	40	78.48%	达标
	98 百分位数日平均	71.7	80	89.63%	
PM_{10}	年平均质量浓度	42.60	70	60.86%	达标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	90.75	150	60.50%	
$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6	35	74.29%	达标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	63.5	75	84.67%	
CO	95 百分位最大 8 小时平均值	1100	4000	27.50%	达标
O_3	90 百分位数日平均	167.5	160	104.69%	不达标

由上表可见，2020 年太仓市环境空气中 SO_2、NO_2、PM_{10}、$PM_{2.5}$ 年均浓度及其对应百分位数浓度、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但 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百分位数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因此，项目所在的太仓市属于不达标区。

2、地表水环境

根据《2020 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2020 年太仓市共有国省考断面 6 个，其中浏河、荡茜河桥 2 个断面水质达到 II 类标准，浏河闸、振东渡口、仪桥、新丰桥镇 4 个断面水质均为 III 类，国省考断面水质达标率 100%，优 III 比例为 100%，说明太仓市水体环境质量优良。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到浏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纳污水体为新浏河。本环评引用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2019 年 7 月 24 日

的监测数据（监测报告编号：GSG190726431），结果详见表 3-2。

表 3-2 水质主要项目指标值（单位：mg/L，pH 除外）

监测断面	断面名称	pH	COD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浏河污水处理厂排口上游 500m	最小值	7.56	13	0.708	0.18	0.04
	最大值	7.61	15	1.8	0.27	0.05
	超标率	0	0	0	0	0
浏河污水处理厂排口下游 500m	最小值	7.53	9	0.127	0.12	0.05
	最大值	7.82	12	1.48	0.19	0.05
	超标率	0	0	0	0	0
Ⅳ类标准值		6-9	≤30	≤1.5	≤0.3	≤0.5

从表中统计及分析结果来看，浏河污水处理厂纳污河流监测断面上的各水质指标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Ⅳ标准的要求，其中 SS 能够满足《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相应标准，水质状况良好。

3、声环境

2021 年 6 月 15 日，苏州申测检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对项目所在地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监测结果见表 3-3。

表 3-3 声环境现状监测情况（单位：dB(A)）

测点编号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与否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N1	57.3	47.2	昼间≤65，夜间≤55	达标
南厂界 N2	56.2	46.6		达标
西厂界 N3	58.7	48.3		达标
北厂界 N4	59.5	48.4		达标
监测期间气象资料：昼间：2021 年 6 月 15 日天气多云，风速 2.2m/s 夜间：2021 年 6 月 15 日天气多云，风速 2.1m/s				

由监测结果可知，厂界各监测点昼间、夜间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园区外新增用地的，不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不对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

6、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厂区地面按照分区防控要求采用硬化防渗等措施，正常情况下不会对周边土壤、地下水环境造成影响，故本项目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7、区域主要存在的环境问题

根据《2020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区域臭氧日最大8小时平均百分位数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近年来，太仓市$PM_{2.5}$浓度明显下降，优良天数比例也有较大提升，但臭氧污染日趋明显，特别是夏季高温天气时，臭氧对优良天数比例的影响较大。

为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针对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存在的重点问题和薄弱环节，太仓市进一步聚焦项目攻坚，落实精细管理，明确大气污染防治攻坚举措，着重治理臭氧污染，采取的措施有：开展VOCs强化管控，对辖区VOCs排放量大、治理效率差、臭氧贡献高的重点企业常态化实行强制减排，重点行业VOCs减排比例不低于30%；10～35蒸吨/小时燃煤锅炉全部“清零”；加快推进加油站油气回收深度治理，组织港口内运输车辆和港作机械深度治理；重点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排放企业、锅炉使用企业废气排放执法检查；重点开展高排放超标车辆执法查处；重点开展8～9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重点企业错峰生产措施落实情况执法检查等。

臭氧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将持续一段时间，太仓市将做到提前预判、积极应对、精准管控，尤其是运用专家技术团队排查诊治成果，采取针对性措施，力争突破臭氧污染“瓶颈”。

环境保护目标

表3-4　500m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名称	保护内容及规模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大气环境	浏河镇居民1	居民10人	西南	300
	浏河镇居民2	居民10人	西北	498
	浏河镇居民3	居民160人	东南	370
	浏河镇居民4	居民12人	南	413

表3-5 其他环境要素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敏感目标名称	方位	最近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及保护级别
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50m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生态环境	不属于产业园区外新增用地，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	本项目厂界外500m范围内无特殊地下水资源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浏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接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以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经浏河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污水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2 标准，DB32/1072-2018 未列入项目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3-6。

表3-6 废水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mg/L（pH除外）

序号	项目	接管标准	尾水排放标准
1	pH 值	6~9	6~9
2	COD	≤500	≤50
3	SS	≤400	≤10
4	氨氮	≤45	≤4(6)
5	总氮	≤70	≤12(15)
6	总磷	≤8	≤0.5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以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GB18918-2002）

3、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表 3-7。

表3-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单位：dB(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4、固体废物贮存、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1）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氨氮、总氮、总磷；

水污染物总量考核因子：SS。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见下表 3-8。

表3-8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单位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接管量	外排量
废水		水量	600	0	600	600
		COD	0.24	0.036	0.204	0.03
		SS	0.12	0.03	0.09	0.006
		氨氮	0.015	0	0.015	0.002
		TP	0.0024	0	0.0024	0.0003
		TN	0.024	0	0.024	0.007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0.5	0.5	/	0
	危险固废		6.2	6.2	/	0
	生活垃圾		7.5	7.5	/	0

本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1）水污染物总量平衡方案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量/排放量，单位 t/a）：600/600，COD 0.204/0.03、SS 0.09/0.006、氨氮 0.015/0.002、TN 0.0024/0.0003、TP 0.024/0.007。

（2）固体废物零排放，因此无需申请总量。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工程主要包括厂房内部布局调整、设备购置、安装和调试等环节，公用、辅助工程和环保工程配套设施完善等。施工期较短，因此施工期产生的粉尘、噪声和废污水较小，经采取合理的防范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一）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二）废水

（1）废水产排基本信息

表 4-1 本项目废水产排表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产排污环节	类别	废水量 t/a	污染物种类	产生情况		治理设施					接管量		外排环境量		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情况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名称	处理能力	治理工艺	治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浓度 mg/L	接管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编号	类型	地理坐标 经度	地理坐标 纬度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600	COD	400	0.24	化粪池	$5m^3$	水解、沉淀	15%	是	340	0.204	50	0.03	DW001	一般排放口	121°14'36.976"	31°30'59.330"	间接排放	浏河污水处理厂	间歇，排放期间流量稳定
				SS	200	0.12				25%		150	0.09	10	0.006							
				氨氮	25	0.015				/		25	0.015	4	0.002							
				TP	4	0.0024				/		4	0.0024	0.5	0.0003							
				TN	40	0.024				/		40	0.024	12	0.007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4-2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p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6-9
		COD		500
		SS		400
		NH_3-N		45
		TN		70
		TP		8

表 4-3 废水污染物排放统计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t/d）	年排放量/（t/a）
1	DW001	pH	6~9	/	/
		COD	340	0.00068	0.204
		SS	150	0.0003	0.09
		NH_3-N	25	0.00005	0.015
		TP	4	0.000008	0.0024
		TN	40	0.00008	0.024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0.204
		SS			0.09
		NH_3-N			0.015
		TP			0.0024
		TN			0.024

表 4-4 废水监测要求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支管	COD、SS、氨氮、总磷、总氮	1 次/年
注：由于本项目为租赁厂房的厂中厂项目，为明晰环境管理责任，本项目在生活污水支管设置采样检测口，在支管执行本项目的生活废水接管标准，最终汇入租赁业主单位的生活污水总管接入浏河污水处理厂。		

（2）废水达标情况

本项目排放的废水仅为生活污水，对于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预处理，化粪池是一种常用的生活污水处理的可行技术，生活污水水质简单，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以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并接管浏河污水处理厂。

（3）废水接管可行性

浏河污水处理厂简介

浏河污水处理厂厂址位于太仓市浏河镇西侧钱泾十组，占地面积 22400 平方米。首

期工程日处理污水 2 万吨，采用 A^2 氧化沟工艺生化处理，脱氮除磷的工艺流程。工程从 2006 年 3 月开工建设，于 2006 年 12 月底完工投入试运行；2008 年完成脱氮除磷升级改造工程。浏河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服务面积为 8.389km^2，接纳的废水包括服务范围内的生活污水和部分生产用水。在污水处理厂建设伊始，浏河污水厂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随着江苏省太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计划的实施，浏河污水处理厂的尾水排放标准提高为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18）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限值》（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浏河污水处理厂工艺设计时即充分考虑了污水处理系统的脱氮、除磷功能，采用了 A^2 氧化沟工艺生化处理作为主体工艺。从污水厂运行效果来看，污水厂尾水 COD、氨氮、TP 均能达到（DB32/T1072-2018）表 1 城镇污水处理厂 I 排放标准，根据污水厂运行的出水效果以及江苏省对于城镇污水处理厂的提标要求，浏河污水厂制定了提标计划，主要针对 SS 进行进一步削减，使出水 SS 达到（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要求。污水厂提标改造于 2018 年完成。

浏河污水处理厂的工艺流程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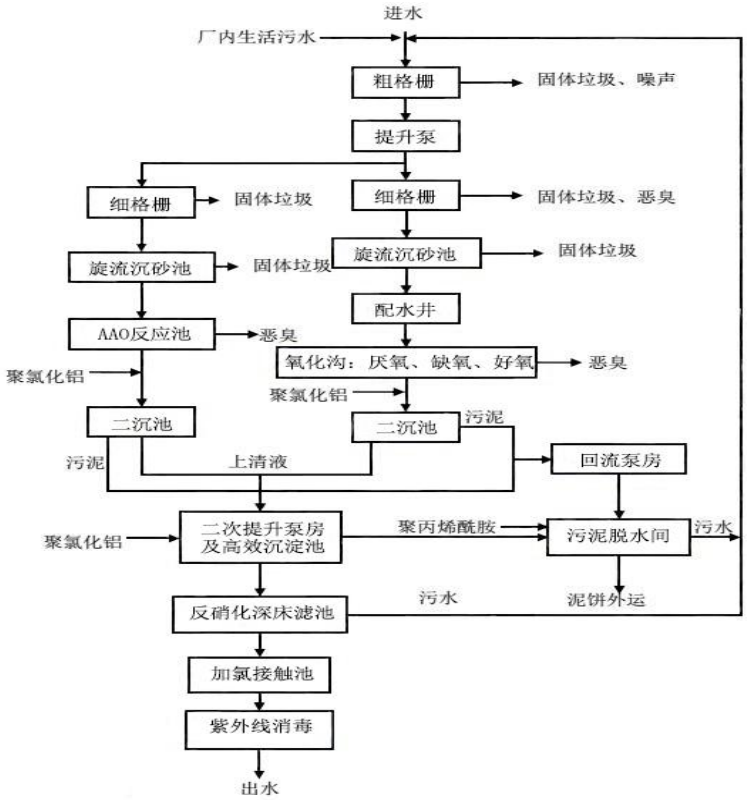

图 4-1 浏河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流程

生活污水接管可行性

①污水收集管网及项目区管线落实情况分析

浏河污水处理厂的管网已经铺设至项目所在地，项目污水接入浏河污水处理厂从管线、位置角度可行。

②接管水量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污水量预计为 600m³/a（2m³/d），水质简单，水量占浏河污水处理厂目前处理规模的比例较小，不会对浏河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造成影响，因此建设项目生活污水接入浏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是可行的。

③工艺及接管标准上的可行性分析

浏河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为 COD≤500mg/L，SS≤400mg/L，氨氮≤45mg/L，TP≤8mg/L，TN≤70mg/L，而本项目生活污水在全厂排口的污染物浓度分别为：PH（6-9），COD（340mg/L），SS（150mg/L），氨氮（25mg/L），TP（4mg/L），TN（40mg/L），可见完全能达到污水厂的接管要求。且项目主要为生活污水，水质简单，可生化性好，对污水厂处理工艺不会产生冲击负荷。

目前浏河污水处理厂运行情况良好，处理后水质可稳定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2 尾水排放浓度限值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标准中一级（A）标准，尾水最终排入新浏河。

综上所述，从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接管水质、接管水量分析，项目废水接入浏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是可行的。

（三）噪声

表 4-5 噪声源强一览表

设备名称	产噪类型（频发、偶尔）	噪声源强 dB(A)	降噪措施	降噪效果 dB(A)	噪声排放值 dB(A)	持续时间
空压机	频发	85.0	安装在密闭的隔声罩内，内壁铺设吸声材料	≥25	60.0	24h/d
离心泵	频发	80.0	基础设橡胶隔振垫，水泵吸水管和出水管上加设可曲绕橡胶接头以减振	≥25	55.0	24h/d

表 4-6 主要噪声源一览表

噪声源	降噪后单台设备源强 dB(A)	数量（台/套）	降噪后等效源强 dB(A)	所在车间（工段）名称	噪声源与预测点的距离(m)			
					东 Z1	南 Z2	西 Z3	北 Z4

空压机	60.0	1	60.0	厂房内	70	5	10	25
离心泵	55.0	1	55.0	厂房内	10	25	70	5

噪声源经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预测值见表 4-7。

表 4-7 本项目设备噪声影响预测值（单位 dB(A)）

序号	设备名称	噪声贡献值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1	空压机	23.1	46.0	40.0	32.0
2	离心泵	35.0	27.0	18.1	41
总贡献值		35.3	46.1	40.0	41.5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因此本环评只对昼间噪声环境影响进行预测。新建项目以工程噪声贡献值作为评价量，由预测结果可得，本项目建成后厂界的噪声值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限值。

表 4-8 建设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表

种类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厂界四周	连续等效 A 声级	1 次/年，昼夜各监测一次

（四）固废

表 4-9 本项目固废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名称	产生环节	物理性状	主要成分	属性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利用或处置量（t/a）
1	废包装袋	原料包装	固体	塑料	一般固废	/	07	344-001-07	0.5	贮存于一般固废仓库	环卫清运	0.5
2	清洗废液	清洗	液体	清洗剂	危险固废	T/C	HW17	336-064-17	6	密闭桶装，危废仓库	委托处置	6
3	废包装桶	原料包装	固体	润滑油、清洗剂		T/In	HW49	900-041-49	0.3	加盖密闭，危废仓库	委托处置	0.3
4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固体	纸等	生活垃圾	/	/	/	7.5	分类垃圾桶	环卫清运，填埋	7.5

环境管理要求：

一般固废污染防治要求：

一般工业固废的暂存场所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建设，具体要求如下：

①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

②为防止雨水径流进入贮存、处置场内，避免渗滤液量增加和滑坡，贮存、处置场周边应设置导流渠。

③应设计渗滤液集排水设施。

④为防止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渗滤液的流失，应构筑堤、坝、挡土墙等设施。

⑤为保障设施、设备正常运营，必要时应采取措施防止地基下沉，尤其是防止不均匀或局部下沉。

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要求：

（1）危险废物收集污染防治措施分析

危险废物在收集时，应清楚废物的类别及主要成份，以方便委托处理单位处理，根据危险废物的性质和形态，可采用不同大小和不同材质的容器进行包装，所有包装容器应足够安全，并经过周密检查，严防在装载、搬移或运输途中出现渗漏、溢出、抛洒或挥发等情况。按照江苏省环保厅（苏环控[1997]134 号文）《关于加强危险废物交换和转移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安全包装，并在包装的明显位置附上危险废物标签。

（2）危险废物暂存污染防治措施分析

危险废物应尽快送往委托单位处理，贮存期限约 3 个月，贮存期间应做到以下几点：

①贮存场所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GB18597-2001 规定的贮存控制标准，有符合要求的专用标志。

②贮存区内禁止混放不相容危险废物。

③贮存区考虑相应的集排水和防渗设施。

④贮存区符合消防要求。

⑤贮存容器必须有明显标志，具有耐腐蚀、耐压、密封和不与所贮存的废物发生发应等特性。

⑥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基础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10^{-7}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10^{-10}cm/s。

本项目厂区设 1 座危废仓库，面积为 35m^2，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

情况见下表 4-10。

表 4-10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最大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最大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仓库	清洗废液	HW17	336-064-17	15m^2	密闭桶装	2t	3 个月
2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10m^2	密闭暂存	0.1t	3 个月

（3）危险废物运输污染防治措施分析

严格执行《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危险废物转移前向环保主管部门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经批准后，向环保主管部门申请领取联单，并在转移前三日内报告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并同时将预期到达时间报告接受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同时，危险废物装卸、运输应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编制《危险废物运输车辆事故应急预案》，杜绝包装、运输过程中危险废物散落、泄漏的环境影响。危险废物运输中应做到以下几点：

①该运输车辆须经主管单位检查，并持有有关单位签发的许可证，负责运输的司机应通过培训，持有证明文件。

②承载危险废物的车辆须有明显的标志或适当的危险符号，以引起注意。

③载有危险废物的车辆在公路上行驶时，需持有运输许可证，其上应注明废物来源、性质和运往地点。

④组织危险废物的运输单位，在事先需作出周密的运输计划和行驶路线，其中包括有效的废物泄露情况下的应急措施。

（4）危险废物处理可行性分析

建设项目所在地周边的危废处置能力情况见表 4-11：

表 4-11 建设项目周边危废处置能力

企业名称	地址	可处置危废种类	危废处置能力
江苏爱科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泰兴经济开发区过船西路 9 号	表面处理废物（HW17）、其他废物（HW49）	15000 吨/年
太仓中蓝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太仓港港口开发区石化区滨江南路 18 号	其他废物（HW49）	19800 吨/年

由表中可以得到，本项目产生的危废在项目周边范围内有较多的处置量，周边危废处置能力较强且运输距离较近，可以保障本项目的危废处理稳定、有序进行。

各危险固废分类收集后分类委托有资质和处理能力的单位安全处置，后续生产过程中将签订处置协议。因此本次项目产生的危险固废有合理的去向，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5）固废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本项目将严格执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 号）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要求，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和危险废物识别标识设置规范设置标志，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在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位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根据危废特性，采取以下污染防治措施，包括防风、防雨、防晒、防雷、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

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本项目固废堆放场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的具体要求见表 4-12。

表 4-12 固废堆放场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一览表

排放口名称	图形标志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提示图形符号
一般固废暂堆场所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厂区门口	危险废物信息公开栏	长方形边框	蓝色	白色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平面固定式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	长方形边框	黄色	黑色	
	立式固定式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	长方形边框	黄色	黑色	

贮存设施内部分区警示标志牌	长方形边框	黄色	黑色	
包装识别标签（粘贴式标签）	正方形边框	桔黄色	黑色	

（6）与《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相符性分析

表 4-13 本项目危废仓库与苏环办〔2019〕327 号文相符性分析表

序号	文件规定要求	拟实施情况	备注
1	对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种类、数量、属性、贮存设施、利用或处置方式进行科学分析	本项目已对项目可能产生的危险废物种类、数量、属性、贮存设施、利用或处置方式进行了分析描述	符合
2	对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的环境影响以及环境风险评价，并提出切实可行的污染防治对策措施	危险废物有效盛装在相应包装内，保证其贮存容器的密闭性、牢固性，在运输到贮存场所时不会发生散落、泄漏等状况	符合
3	企业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	危废堆场进行有效分区，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贮存，防止危险废物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混放	符合
4	危险废物贮存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散、防渗漏装置及泄漏液体收集装置	危废仓库设置在带防雷装置的车间内，仓库密闭，地面防渗处理，四周设围堰，仓库内设禁火标志，配置灭火器材（如黄沙、灭火器等）；设置泄漏液体收集托盘。	符合
5	对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进行预处理，稳定后贮存	企业不涉及易燃、易爆以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	符合
6	贮存废弃剧毒化学品的，应按照公安机关要求落实治安防范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废弃剧毒化学品	/
7	企业严格执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 号）要求，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和危险废物	厂区门口拟设置危废信息公开栏，危废仓库外墙及各类危废贮存处墙面设置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	符合

	识别标识设置规范设置标志（具体要求必须符合苏环办[2019]327 号附件 1“危险废物识别标识规范化设置要求”的规定）		
8	危废仓库须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	危废堆场内配备通讯设备、防爆灯、禁火标志、灭火器等	符合
9	危险废物仓库须设置气体导出口及气体净化装置，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废包装桶有序堆叠，清洗废液、废过滤介质均采用桶装密闭储存并及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本项目危废仓库无废气排放。	符合
10	在危险废物仓库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位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具体要求必须符合苏环办[2019]327 号附件 2“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的规定）	本项目已对危废堆场的建设提出设置监控系统的要求，主要在车间内关键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进行实时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	符合
11	环评文件中涉及有副产品内容的，应严格对照《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依据其产生来源、利用和处置过程等进行鉴别，禁止以副产品的名义逃避监管。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已对照《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进行分析，定位为固体废物，不属于副产品	符合
12	贮存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按照应急管理、消防、规划建设等相关职能部门的要求办理相关手续	企业将按照应急管理、消防、规划建设等相关职能部门的要求办理相关手续	符合

（五）地下水、土壤

（1）地下水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及污染途径

污染物对地下水的影响主要是由于降雨或废水排放等通过垂直渗透进入包气带，进入包气带的污染物在物理、化学和生物作用下经吸附、转化、迁移和分解后输入地下水。

本项目可能对地下水造成污染的为化粪池，非正常工况下，化粪池发生开裂、渗漏等情况将对地下水造成点源污染，污染物可能下渗至包气带从而在潜水层中进行运移。化粪池中 COD 为 400mg/L，SS 为 200mg/L，由于 SS 污染物在运移过程中大多数被地表或包气带吸附，因此主要污染物为 COD。

（2）土壤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及污染途径

土壤是复杂的三相共存体系，污染物质主要通过被污染大气的沉降、工业废水的漫流和入渗以及固体废物通过大气迁移、扩散、沉降或降水淋溶、地表径流等途径进入土壤环境。本项目对土壤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大气沉降、垂直入渗，全厂不涉及露天堆放，暂不考虑地表漫流。

①大气沉降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不形成大气沉降，对土壤环境无影响。

②垂直入渗

本项目危废仓库等可能会造成下渗影响，清洗剂等物料泄漏可能会涉及垂直入渗，但不涉及土壤污染重点污染物（镉、汞、砷、铅、铬（六价）、铜），不涉及持久性土壤污染物，易吸附降解。不会对土壤质量产生明显恶化影响，环境影响较小，在采取保护措施后影响可以接受。

（3）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控措施

为防止项目运营期间对地下水及土壤造成污染，项目从原料进厂、储存、装卸、生产等全过程进行控制，防止跑、冒、滴、漏等现象的发生，合理布局，减少污染物泄漏途径，即为源头至末端全方位采取控制措施，防止对地下水及土壤造成污染。

结合厂区平面布置情况，本项目拟按照表 4-14 要求进行防渗分区划分及防渗。

表 4-14 本项目污染区划分及防渗要求

防渗分区	定义	包气带防污性能	污染控制难易程度	污染物类型	厂内分区	防渗技术要求
一般防渗区	无毒性或毒性小的生产装置区、装置区外管廊区	弱	易	其他类型	危废仓库、生产车间仓储区等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K \leq 1\times10^{-7}$cm/s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简单防渗区	除污染区的其余区域	弱	易	其他类型	办公室、2 层仓库等	一般地面硬化

（六）环境风险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附录 C，计算本项目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cdots \frac{q_n}{Q_n}$$

式中：q_1，q_2，…，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Q_2，…，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本项目风险物质为润滑油、清洗剂、清洗废液，根据表 4-15，本项目危险物质量小于临界量。

表 4-15 建设项目危险化学品临界量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临界量 Qn/t	最大存在总量 qn/t	Q 值

1	润滑油	/	2500	0.2t	0.00008
2	清洗剂	/	/	0.3t	/
3	清洗废液	/	/	2	/
项目 Q 值∑					0.00008

本项目风险情况见表 4-16。

表 4-16 本项目风险情况一览表

危险物质	风险源分布情况	风险事故情形	可能的影响途径
清洗废液	危废仓库	泄露、火灾	大气、地表水、土壤、地下水
润滑油	生产车间仓储区	泄露、火灾	
清洗剂	生产车间仓储区	泄露、火灾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1）对大气的污染

建设项目厂区存在清洗废液、润滑油、清洗剂，若发生火灾产生次生/伴生污染物 CO 等，会导致局部空气恶化。项目生产过程中涉及的物料多为可燃性物质，因生产设备故障或违规生产操作，则有可能引发火灾，严重时亦可引起爆炸，进而造成严重的人员伤亡与财产损失，并且可燃物质在燃烧过程中产生的有害气体颗粒物悬浮于空气中，并随空气流动在大气中传播和转移，可能会对周边大气环境造成污染。

（2）对水体的污染

泄漏物料及燃烧后的物质因处理不当随污水流入就近河流或渗入地下，从而对水体和地下水体造成污染。燃烧后的物质较难分解，且在分解而过程中易产生对环境有害的物质，并可能随水体进入生物链，产生生态影响。

（3）对土壤、地下水的污染

泄漏物料及燃烧后的物质因处理不当进入土壤，穿透包气带层，影响土壤及地下水水质。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针对上述风险类型，本项目拟采取以下的风险防范措施：

①泄漏事故的防范措施

加强运输车辆的管理，严格遵守运输管理规定，避免运输过程事故的发生。

发生泄漏事故后，最早发现者应立即通知部门负责人，并根据召集应急救援小组，及时采取一切办法控制泄漏蔓延。采取措施尽快堵漏，然后对泄漏物进行收集和暂存，阻止泄漏物料进入外环境。将泄漏的废液收集至储存桶内暂存，地面残留废液采用惰性材料吸附吸附，收集的泄漏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②安全生产管理系统

	项目投产后，建设单位在安全生产方面制定一系列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健全安全生产责任机制，建立各岗位的安全操作规程，技术规程，设置安全安全管理机构，成立企业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和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制定规章制度的主要有：安全教育和培训制度、劳动防护用品和保健品发放管理制度、安全检修制度、安全设施和设备管理制度、安全检查和隐患管理制度、作业场所职业卫生管理制度、事故管理制度，并定期对职工进行体检，建立职工健康档案。 ③火灾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操作工或负责人及时进行判断，向全体工作人员和上司通报发生火灾的详细情况。依《异常发生的处置操作规程》中止各工序的作业。 将抢救伤员放在首位，发现负伤者，将其向安全场所转移的同时，迅速向上司报告，寻求救护。 根据火灾情况，由当班负责人会同上司组成临时消防班，根据物料性质选择灭火方式：遇湿易燃物品禁用水。此活动要以救出人命和灭火为优先，并立即与上司进行联系，如判断有可能造成人身伤害和爆炸时，应立即撤离到安全的地区，同时由总务人事部门或安全负责人根据火灾状况向邻近消防队发出求援信息，必要时向邻近企业发出临时避难请求，使用二氧化碳灭火器的必须开门，防止缺氧。 在消防部门到达后，企业应急救援总指挥和现场总指挥及时向消防部门汇报情况，并且配合消防部门进行灭火工作，此时指挥权由消防部门担任，所有人员应服从消防部门的指挥。 在灭火过程中建议：A、如有可能，转移未着火的容器。防止包装破损，引起环境污染。B、收容消防废水，防止流入雨水管网进入河流。 ④危险废物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加强管理工作，设专人负责危险废物的安全贮存、厂区内输运以及使用。危废堆场地面防渗，防止危废渗漏对地下水的影响。 ⑤其他风险措施 主要为加强监管，保证生产设备正常运转，废气、废水设施正常运转，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车间有无组织废气的，加强车间通风，防止发生火灾爆炸等。 **（七）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地表水环境	DW001	COD、SS、氨氮、总氮、总磷	化粪池预处理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GB18918-2002）
声环境	空压机离心泵等噪声设备	噪声	选择低噪声设备、减振、隔声、消声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无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外卖 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按照表 4-14 要求进行防渗分区划分及防渗 地面硬化，生产车间仓储区、危废仓库地面防腐防渗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加强运输车辆的管理，严格遵守运输管理规定，避免运输过程事故的发生。 2、加强管理工作，设专人负责危险废物的安全贮存、厂区内输运以及使用。 3、加强车间通风，防止发生火灾爆炸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无			

六、结论

顺优节能装备（苏州）有限公司新建空气压缩机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环保要求。经评价分析，在本项目自身环保措施到位后，采用科学的管理和适当的环保治理手段可控制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不会造成区域环境功能下降。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建设项目在拟建地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水	废水量	0	0	0	600	0	600	+600
	COD	0	0	0	0.03	0	0.03	+0.03
	SS	0	0	0	0.006	0	0.006	+0.006
	氨氮	0	0	0	0.002	0	0.002	+0.002
	TP	0	0	0	0.0003	0	0.0003	+0.0003
	TN	0	0	0	0.007	0	0.007	+0.007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包装袋	0	0	0	0.5	0	0.5	+0.5
危险废物	污清洗废液、废包装桶	0	0	0	6.2	0	6.2	+6.2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0	0	0	7.5	0	7.5	+7.5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